

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度行政類人員甄試

甄試類別：採購業務

科目一：民法、政府採購法

考試時間：90 分鐘

一、測驗題：

(一)、是非題請打請○或 X。

(二)、選擇題為單選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複選作答者，該題不予計分。

(三)、共 60 題，每題 1 分，請於答案卷作答，於本試題卷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答案 列	題 號 列	題目列
D	1.	下列何種權利，基於其性質，法人不得享有？(A) 姓名權。(B) 名譽權。(C) 受遺贈權。(D) 繼承權。
D	2.	有一年約 70 歲之老翁甲，因已有初期失智之現象，其子乙乃向法院聲請對其為輔助宣告，並以乙為其輔助人。則下列敘述何者錯誤？(A) 甲在路上行走時，被超速行駛的機車駕駛丙撞傷，甲如欲與丙和解，應得乙之同意。(B) 甲擅自移轉其所有房屋一棟之所有權給女兒丁，其法律效果為效力未定。(C) 甲平常喜歡與老友上餐館小酌一番，受輔助宣告之後仍然可以自由為之。(D) 甲為無行為能力人。
B	3.	失蹤人為遭遇特別災難者，得於特別災難終了滿幾年後，聲請死亡宣告？(A) 6 個月。(B) 1 年。(C) 3 年。(D) 7 年。
B	4.	不法侵害他人致死者，被害者之何人不能對加害人請求非財產上之損害？(A) 被害人之父母。(B) 被害人之兄弟姊妹。(C) 被害人之配偶。(D) 以上三者皆可以請求。
B	5.	甲與乙是父子，丙與丁是姊妹，甲與丙結婚後，下列何者為是？(A) 乙與丁為姻親。(B) 乙與丙為直系姻親一親等。(C) 甲與丙為親屬。(D) 以上皆非。
D	6.	受死亡宣告者，其死亡之時間推定為：(A) 報為失蹤人口時，為死亡之時點。(B) 向法院聲請死亡宣告時，為死亡之時點。(C) 法院判決確定日，為死亡之時點。(D) 法院判決內所確定之死亡時間，為死亡之時點。
C	7.	下列何者得自己設定住所？(A) 未滿二十歲的某甲。(B) 滿二十歲，但被監護宣告的某乙。(C) 未滿二十歲，但已經結婚的某丙。(D) 以上皆非。
B	8.	關於住所，下列何者為非？(A) 無行為能力人以法定代理人之住所為

		住所。(B) 妻以夫之住所為住所。(C) 未成年人以父母之住所為住所。 (D) 受監護宣告人以監護人之住所為住所。
B	9.	某甲為男性，下列何者得為其聲請監護宣告 (A) 甲之債權人。(B) 與甲同居了三年的女性友人。(C) 地方法院法官。(D) 以上皆非。
D	10.	有關婚姻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A) 結婚應以書面為之。(B) 該書面應有二人以上證人之簽名。(C) 結婚應由雙方當事人向戶政機關為登記。(D) 女生未滿十六歲不得訂婚。
B	11.	下列有關民法行為能力之敘述，何者錯誤？(A) 受監護宣告之人，無行為能力。(B) 十八歲為成年人，有行為能力。(C) 無行為能力人得法定代理人之允許，得單獨為有效的法律行為。(D) 剛滿十八歲之甲男訂定婚約，應得法定代理人同意。
B	12.	甲的戶籍地在臺南，但一直在臺北工作，並以久住臺北的意思居住於臺北達十餘年，從未回臺南。甲的住所在何地？(A) 臺南。(B) 臺北。(C) 臺南及臺北。(D) 由法院指定。
C	13.	下列何者無權利能力？(A) 受監護宣告之人。(B) 剛出生之嬰兒。(C) 合夥。(D) 法人。
B	14.	下列何種身分行為，自行為時起始向後發生效力？(A) 結婚無效。(B) 結婚撤銷。(C) 認領子女。(D) 拋棄繼承。
A	15.	下列何者為雙務契約？(A) 買賣契約。(B) 消費借貸契約。(C) 贈與契約。(D) 無償委任契約。
C	16.	下列何者為有償契約？(A) 贈與契約。(B) 使用借貸契約。(C) 租賃契約。(D) 無償寄託契約。
D	17.	侵權行為必須具備因果關係方能成立，試問我國現階段通說採取 (A) 條件說。(B) 客觀歸責說。(C) 原因說。(D) 相當因果關係說。
B	18.	數人先後分別完成懸賞廣告之行為時，由誰取得報酬請求權？(A) 最先通知之人。(B) 最先完成該行為之人。(C) 數人共同取得。(D) 以上皆非。
C	19.	關於民法第 244 條所賦予債權人的撤銷權，下列何者為非？(A) 債權人必須向法院聲請。(B) 債務人之行為非以財產為標的者，不得撤銷。(C) 債權人為撤銷時，不得同時聲請命受益人回復原狀。(D) 債務人所為之有償行為，於行為時明知有損害於債權人之權利者，以受益人於受益時亦知其情事者為限，債權人得聲請法院撤銷之。
B	20.	下列何種權利不受契約解除之影響 (A) 損害賠償請求權。(B) 賠償額預定之違約金請求權。(C) 違約定金。(D) 以上皆是。
A	21.	關於胎兒權利能力之敘述，何者正確？(A) 以將來非死產者為限，關於其個人利益之保護，視為既已出生。(B) 以將來非死產者為限，關於其個人之權利與義務，視為既已出生。(C) 關於其個人利益之保護，若將來出生後非死產者，溯及於懷胎時發生效力。(D) 關於其個人之權利與義務，若將來出生後非死產者，溯及於懷胎時發生效力。

A	22.	甲依乙水果行放在其家信箱內且印有各類禮盒價格之價目表，以電話向乙水果行訂購標價新臺幣 1 千元之禮盒一盒。甲之訂購行為，其性質為何？(A) 要約。(B) 承諾。(C) 要約之引誘。(D) 意思實現。
A	23.	汽車機車或其他非依軌道行駛之動力車輛，在使用中加損害於他人者，駕駛人應賠償因此所受之損害，但得舉證已防止損害發生而免責。此種規定是推定駕駛人已具備侵權行為之何種要件？(A) 過失。(B) 因果關係。(C) 損害範圍。(D) 違法性。
B	24.	甲男和乙女結婚後，未約定夫妻財產制。於 5 年後，雙方離婚。甲之婚後財產 100 萬元、婚後債務 200 萬元，乙之婚後財產 100 萬元、婚後債務 0 元。試問甲、乙之夫妻剩餘財產差額分配應如何為之？(A) 甲、乙均不得向對方請求任何差額。(B) 甲得向乙請求 50 萬元。(C) 甲得向乙請求 100 萬元。(D) 甲得向乙請求 200 萬元。
A	25.	甲乙訂立汽車買賣契約，於契約書上載明：「甲應交付汽車 1 輛，乙應給付新臺幣伍拾萬元整 (NT\$600,000) 之價金」。若甲主張乙應給付 60 萬元價金，乙主張只給付 50 萬元，而法院無法確定何者為當事人原意時，應以何者為準？(A) 50 萬元。(B) 55 萬元。(C) 60 萬元。(D) 法院參考市價裁定之。
A	26.	已成年之甲授權 18 歲之乙，代理甲出售腳踏車與丙。甲之代理權授權行為效力為何？(A) 有效。(B) 無效。(C) 效力未定。(D) 得撤銷。
D	27.	下列關於民法第 767 條所有權之物上請求權之敘述，何者錯誤？(A) 已登記不動產所有人之所有物回復請求權，無消滅時效之適用。(B) 已登記不動產所有人之妨害除去請求權，無消滅時效之適用。(C) 不動產役權人亦得行使所有權之物上請求權。(D) 違章建築之買受人亦得行使所有物返還請求權。
B	28.	依民法規定，下列有關時效之敘述，何者正確？(A) 消滅時效完成後，債權人即不得再向債務人為請求。(B) 地上權得成為取得時效之標的。(C) 時效中斷者，自中斷之事由終止時，原已進行之時效繼續進行。(D) 基於契約自由原則，當事人得約定加長或縮短時效期間。
A	29.	甲稱讚其友人乙的腳踏車很好騎，乙乃向甲表示：「那就送你好了！」但乙的內心裡，並無贈與該車給甲的意思，只是開玩笑而已。若甲對乙之行為不知為玩笑之舉，乙所為的意思表示，效力如何？(A) 有效。(B) 無效。(C) 效力未定。(D) 得撤銷。
B	30.	甲脅迫乙以高價新臺幣 10 萬元向丙購買一台桌上型電腦。事後 2 個月，甲因某案入獄，乙不再心生畏懼於甲的繼續脅迫，於是馬上向知道所有內情的丙表示撤銷該購買之意思表示，同時將電腦返還給丙，並請求丙返還價金 10 萬元。就此，下列敘述何者正確？(A) 乙得撤銷該買賣契約，但仍須得到丙的同意，始得撤銷之。(B) 乙得依不當得利之規定，請求返還新臺幣 10 萬元。(C) 由於 2 個月除斥期間已經經過，故乙不得再主張撤銷買賣契約。(D) 由於甲為買賣契約的第三人，第三人之脅迫不構成乙撤銷買賣契約之事由。

A	31.	機關得於招標文件中規定，違反採購法第 65 條規定轉包者，廠商所繳納之何種比率履約保證金（含其孳息）不予發還？(A) 全部。(B) 轉包部分。(C) 已完成履約部分。(D) 致部分終止或解除契約者，依該部分所占契約金額比率計算之。
C	32.	機關訂定招標文件，何者正確？(A) 廠商履行契約所必須具備之財務、商業或技術資格條件，不考慮廠商在外國之商業活動。(B) 為因應採購性質與特性，得就投標廠商之設立地或所在地予以指定。(C) 有關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資格證明，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不得限制由特定區域之團體出具。(D) 廠商或其受雇人、從業人員具有專門技能之資格證明，屬特定資格。
D	33.	下列何者係屬投標廠商之特定資格？(A) 所得稅或營業稅之納稅證明。(B) 公會會員證。(C) 曾完成與招標標的類似之製造、供應或承做之文件。(D) 具有符合國家品質管理之驗證文件。
B	34.	機關辦理採購，除我國締結之條約或協定另有禁止規定者外，得於招標文件規定，要求投標廠商採購國內貨品比率、技術移轉、投資、協助外銷或其他類似條件，作為採購評選之項目，但其比率不得逾？(A) 百分之三。(B) 三分之一。(C) 百分之十。(D) 二分之一。
C	35.	機關辦理預算金額為新臺幣五億元巨額工程採購之公開招標，經評估有訂定特定資格之必要，其單次契約金額之訂定最高得規定廠商提報之單次實績金額不低於新臺幣多少元？(A) 4 億元。(B) 3 億元。(C) 2 億元。(D) 1 億元。
A	36.	依最有利標評選辦法規定，價格納入評分者，其所占總滿分之比率不得低於？(A) 百分之二十。(B) 百分之三十。(C) 百分之五十。(D) 百分之六十。
A	37.	機關評定最有利標後，對於合於招標文件規定但未得標之廠商，應通知之事項，何者最完整正確？(A) 最有利標之標價與總評分或序位評比結果及該未得標廠商之總評分或序位評比結果。(B) 最有利標之標價與總評分或序位評比結果及各未得標廠商之總評分或序位評比結果。(C) 最有利標之標價與總評分或序位評比結果。(D) 該未得標廠商之總評分或序位評比結果。
C	38.	下列何者不是採購法所稱採購？(A) 工程之定作。(B) 財物之買受。(C) 土地之出租。(D) 契約工之僱傭。
C	39.	機關辦理公告金額以上採購，除有特殊情形者外，應由其主(會)計及有關單位會同監辦。下列何者非屬監辦事項？(A) 開標。(B) 比價。(C) 查驗。(D) 決標。
C	40.	下列何者不得為該採購案之監辦人員？(A) 上級機關人員。(B) 督察單位人員。(C) 採購案之承辦人員。(D) 稽核單位人員。
A	41.	未達公告金額採購之招標，其金額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者，依「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規定，符合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16 款採限制性招標者，應經需求、使用或承辦採購單位就個案敘明不採公告方式辦理及邀請指定廠商比價或議價之適當理由，並經下列何程序，得採限制性招標？(A) 簽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B) 簽報主管機關認定。(C) 預算書敘明。(D) 報經上級機關核准。
C	42.	依採購法第 49 條之規定，將公開徵求廠商提供書面報價或企劃書之公告，公開於主管機關之資訊網路或刊登於政府採購公報，應取得幾家以上廠商之書面報價或企劃書，擇符合需要者辦理比價或議價？(A) 1 家。(B) 2 家。(C) 3 家。(D) 依招標文件規定家數。
C	43.	採購法第 26 條第 3 項所稱同等品，應由下列何者審查認定，其功能、效益、標準或特性不低於招標文件所要求或提及者？(A) 評選委員會。(B) 開標主持人。(C) 招標機關。(D) 主管機關。
C	44.	權利採購之性質分類，下列何者正確？(A) 工程採購。(B) 勞務採購。(C) 財物採購。(D) 兼具勞務及財物性質之採購。
B	45.	機關辦理採購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應於規定期限內，檢送相關文件報請上級機關派員監辦之門檻金額，下列何者正確？(A) 公告金額以上。(B) 查核金額以上。(C) 小額採購。(D) 巨額。
C	46.	下列採購，何者應報請上級機關派員監辦？(A) 新臺幣 3000 萬元財物採購之驗收。(B) 新臺幣 2000 萬元工程採購之議價。(C) 新臺幣 1000 萬元勞務採購之開標。(D) 新臺幣 2000 萬元工程採購之查核。
D	47.	採購法所稱公告金額，係指新臺幣多少元？(A) 10 萬元。(B) 500 萬元。(C) 1000 萬元。(D) 100 萬元。
B	48.	機關承辦、監辦採購人員離職後幾年內不得為本人或代理廠商向原任職機關接洽處理離職前五年內與職務有關之事務？(A) 1 年。(B) 3 年。(C) 5 年。(D) 7 年。
C	49.	機關承辦、監辦採購人員對於與採購有關之事項，下列何者不是應迴避之情形？(A) 涉及本人、配偶利益。(B) 涉及三親等以內血親或姻親利益。(C) 涉及前配偶或其三親等以內血親或姻親利益。(D) 涉及同財共居親屬利益。
C	50.	採購法第 15 條第 4 項所稱機關首長，下列何者為非？(A) 招標機關之機關首長。(B) 依採購法第 4 條辦理採購者，為補助機關之機關首長及受補助之法人或團體之負責人。(C) 上級機關之機關首長。(D) 依採購法第 40 條洽由其他機關代辦採購者，為洽辦機關及代辦機關之機關首長。
D	51.	下列何者不是採購法規定公告金額以上得選用之招標方式？(A) 公開招標。(B) 比價。(C) 公開評選。(D) 公開取得書面報價。
D	52.	機關依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11 款規定採購房地產，其訂有底價者，訂定底價之時機：(A) 辦理公告前。(B) 開標前。(C) 比價前。(D) 認定符合需要之廠商後。
A	53.	機關依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10 款規定辦理設計競賽廠商公開評

		選，其投標廠商有幾家即可開標？(A) 1 家。(B) 2 家。(C) 3 家。(D) 6 家。
D	54.	評選最有利標，下列敘述何者正確？(A) 投標廠商未出席簡報及現場詢答者，該廠商不得參與評選，並不得作為最有利標。(B) 廠商簡報不得更改其投標文件之內容。惟如廠商另外提出補充資料者，是否納入評選由評選委員決議之。(C) 廠商簡報及現場詢答，應與評選項目有關；其列為評選項目者，所占配分或權重不得逾百分之十。(D) 為利評選委員對廠商於各評選項目之表現為更深入之瞭解，得輔以廠商簡報及現場詢答。
A	55.	機關辦理採購，有關協商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A) 依採購法第 55 條規定採行協商措施者，其所採行協商措施前之開標至審標作業，始須依採購法規定予以保密。(B) 不得將協商廠商投標文件內容、優缺點及評分，透露予其他廠商。(C) 採行協商措施應執行保密措施。(D) 原招標文件已標示得更改項目之內容，始得納入協商。
D	56.	採購法第 61 條所稱決標後一定期間為？(A) 自開標日起 20 日。(B) 自開標日起 30 日。(C) 自決標日起 20 日。(D) 自決標日起 30 日。
B	57.	採購契約得訂明因政策變更，廠商依契約繼續履行反而不符公共利益者，得終止或解除部分或全部契約，但應報經核准之權責為？(A) 經機關首長或授權人員核准。(B) 經上級機關核准。(C) 經主管機關核准。(D) 經審計單位核准。
D	58.	廠商不得以不具備履行契約分包事項能力或未依法登記或設立之廠商為分包廠商。對於分包廠商履約之部分，得標廠商應負之責任，下列何者正確？(A) 仍應負監督責任。(2) 仍應負部分責任。(3) 就報備於機關的情形負責。(4) 仍應負連帶瑕疵擔保責任。
A	59.	查核金額以上之標案，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應辦理工程查核之件數以不低於何種比率為原則？(A) 其當年度執行工程標案之百分之二十。(B) 其當年度執行工程標案之百分之三十。(C) 由其設立機關自行訂定之比率。(D) 由主管機關每年訂定之比率。
B	60.	機關與政府因履約爭議而進入調解者，其當事人或參加調解之利害關係人對於調解方案，得於送達之次日起幾日內，向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提出異議？(A) 5 日。(B) 10 日。(C) 15 日。(D) 20 日。

二、非選擇題：

(一)、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答案卷上，共 4 題，每題 10 分，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二)、請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答案卷上由左至右橫式作答。

題 號 列	題目列
1.	政府採購法針對廠商與機關間關於招標、審標、決標之爭議處理，定有申訴程序，試問其須具備何等要件、向何等機關，以及在何等期限內提起？（6 分）又，對於申訴決定若有不服者，其救濟程序為何？（4 分）
答	
2.	請簡答何謂轉包？（5 分）又，轉包之法律效力為何？（5 分）
答	
3.	試以民法為據，說明二種消滅時效中斷的事由（6 分），以及時效中斷的效力為何？（4 分）
答	
4.	限制行為能力的大學生為下列行為，其法律效果各如何？試具理由分別說明之。 （一）訂立購買簡易型筆記電腦契約。（3 分） （二）訂立房屋買賣契約。（3 分） （三）主張抵銷債務。（4 分）
答	